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4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年5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截至2018年3月5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5日